

（上接B429版）

- 公司业绩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投入，因此投资收益不可预期。
-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五、决非例行履行

-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该项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理财的情况

1. 公司（不含全资子公司）投资理财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最高收益金额
1	银行理财	0	0	0	0
合计		0	0	0	0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最高收益金额
1	银行理财	7,000	0	366	13,000
合计		7,000	0	366	13,000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投入金额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收回本金(账面—年初资产%)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投资收益(账面—年初净利润%)					
目前使用中的理财产品					
已实现的理财收益率					
总体理财收益率					

2. 公司于2023年12月完成了对迪爱斯的收购，在考虑2023年迪爱斯理财情况后，公司自有资金理财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最高收益金额
1	银行理财	7,000	0	366	13,000
合计		7,000	0	366	13,000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投入金额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收回本金(账面—年初资产%)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投资收益(账面—年初净利润%)					
目前使用中的理财产品					
已实现的理财收益率					
总体理财收益率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45 证券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4-020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
《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与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续签与财务公司进行金融合作，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在财务公司的经营范围内，获得相关金融服务，协议期限最长不超过33个月30日。

二、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信科财务有限公司100%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的规定，公司与财务公司同时受中国信科控股和关联关系，财务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联交易履约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与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续签与财务公司进行金融合作，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在财务公司的经营范围内，获得相关金融服务，协议期限最长不超过33个月30日。

二、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信科财务有限公司100%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的规定，公司与财务公司同时受中国信科控股和关联关系，财务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他文件，公司本次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调整后投入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1	智慧应用终端产品及产业化项目	31,754.58	31,754.58	31,754.58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414.81	10,414.81	10,414.81
3	下一代智慧应用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提升项目	17,510.61	17,510.61	17,510.61
4	补充流动资金	-	约3,820.00	3,827.31
5	中介机构费用	-	约1,500.00	1,432.29
合计		99,680.00	65,000.00	65,000.00

注：1、调整后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中介机构费用包含不含税发行费用4,245.445.80元，调整后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合计支付不超过不含税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总额699,999.990.52元。

注：2、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以及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将中介机构费用(包括不含税发行费用)金额由1,500.00万元调整为1,432.29万元，将补充流动资金金额由3,820.00万元调整为3,827.31万元。

(一)使用募集资金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具体情况

1. 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上海迪爱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迪爱斯”)的募投项目为“智慧应用终端产品及产业化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下一代智慧应用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提升项目”。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子公司在银行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用于日常经营活动。由于募集资金专户支付涉及项目涉及相关人员薪酬,会体现于子公司不同银行账户的资金往来,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等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税收征收机关的要求,子公司每月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用的计提及缴纳等需通过银行划扣的方式进行,若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造成子公司操作不便且影响支付效率。

为提升子公司运营效率,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提高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规范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手续,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将相关支付项目与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后续拟募集专户专项等额置换资金至全子公司的银行账户,使用该等置换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

(二)使用募集资金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具体情况

1. 募投项目实施前,根据募投项目的人员安排,向人事部门提前报备需要实施的人员名单。如有调整,实施部门应当及时更新报备名单;

2. 人事部门根据报备的人员安排,每月向人事部门提交各募投项目实施人员工时统计表;

3. 人事部门根据每月出具的出勤情况统计人员薪酬,按照子公司工资支付流程向子公司基本户或者一般户支付;

4. 财务人员每月根据人事部门出具的工资核算表,按照项目实施人员工资统计及工资项目汇总表,编制工资表并计提人工费用,并按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收支明细,在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支付,经审核后,于每月或适当的时候投入支付薪酬的研发人员费用及其他募投项目实施人员薪酬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到子公司基本户或一般户;

5. 子公司财务部做好等额置换的台账,在台账中逐笔记载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基本户交易的时间、金额等。

子公司将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台账打印盖章后独立财务顾问、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及公司财务顾问项目负责人对子公司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向公司索取相关凭证、书面问询等方式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收支明细,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对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收支明细,不存在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收支明细与台账不一致的情况。

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降低运营成本,降低财务成本并优化整体资金管理,符合公司股东利益,该事项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进行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后续拟募集专户专项等额置换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该事项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湖北烽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调整后投入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1	智慧应用终端产品及产业化项目	31,754.58	31,754.58	31,754.58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414.81	10,414.81	10,414.81
3	下一代智慧应用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提升项目	17,510.61	17,510.61	17,510.61
4	补充流动资金	-	约3,820.00	3,827.31
5	中介机构费用	-	约1,500.00	1,432.29
合计		99,680.00	65,000.00	65,000.00

注：1、调整后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中介机构费用包含不含税发行费用4,245.445.80元，调整后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合计支付不超过不含税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总额699,999.990.52元。

注：2、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以及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将中介机构费用(包括不含税发行费用)金额由1,500.00万元调整为1,432.29万元，将补充流动资金金额由3,820.00万元调整为3,827.31万元。

(一)使用募集资金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具体情况

1. 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上海迪爱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迪爱斯”)的募投项目为“智慧应用终端产品及产业化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下一代智慧应用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提升项目”。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子公司在银行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用于日常经营活动。由于募集资金专户支付涉及项目涉及相关人员薪酬,会体现于子公司不同银行账户的资金往来,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等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税收征收机关的要求,子公司每月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用的计提及缴纳等需通过银行划扣的方式进行,若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造成子公司操作不便且影响支付效率。

为提升子公司运营效率,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提高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规范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手续,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将相关支付项目与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后续拟募集专户专项等额置换资金至全子公司的银行账户,使用该等置换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

(二)使用募集资金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具体情况

1. 募投项目实施前,根据募投项目的人员安排,向人事部门提前报备需要实施的人员名单。如有调整,实施部门应当及时更新报备名单;

2. 人事部门根据报备的人员安排,每月向人事部门提交各募投项目实施人员工时统计表;

3. 人事部门根据每月出具的出勤情况统计人员薪酬,按照子公司工资支付流程向子公司基本户或者一般户支付;

4. 财务人员每月根据人事部门出具的工资核算表,按照项目实施人员工资统计及工资项目汇总表,编制工资表并计提人工费用,并按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收支明细,在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支付,经审核后,于每月或适当的时候投入支付薪酬的研发人员费用及其他募投项目实施人员薪酬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到子公司基本户或一般户;

5. 子公司财务部做好等额置换的台账,在台账中逐笔记载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基本户交易的时间、金额等。

子公司将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台账打印盖章后独立财务顾问、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及公司财务顾问项目负责人对子公司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向公司索取相关凭证、书面问询等方式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收支明细,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对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收支明细,不存在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收支明细与台账不一致的情况。

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降低运营成本,降低财务成本并优化整体资金管理,符合公司股东利益,该事项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进行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后续拟募集专户专项等额置换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该事项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关联交易履约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伟平、吴海鹰、高永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积累更多投资资源。